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SKYWAY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66樓6601A及6607-6608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

- (a) 待遵守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46(2)條後，緊隨本特別決議案通過日期後，註銷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全部進賬額(「註銷股份溢價」)，並授權董事(「董事」)將因註銷股份溢價產生的所有進賬額轉入本公司的繳足盈餘賬並由董事根據本公司細則(「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動用因此產生的進賬額；
- (b) 授權董事以百慕達適用法律及細則准許的任何方式將本公司繳足盈餘賬的進賬額用於(包括但不限於)實施(視情況而定)分派及/或股息；及
- (c) 授權董事採取彼等認為就實施及落實註銷股份溢價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如上述決議案所述)屬必要、適宜或便利的所有行為及事項，並簽立所有相關文件。」

* 僅供識別

2. 「動議待(其中包括)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批准後,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Skyway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更改為「CMB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新中文名稱「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第二名稱,以取代中文名稱「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先前採納僅作識別用途),將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將新的中英文名稱登記入公司名冊之日起生效,並動議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其認為就上述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而言屬必要或合宜的一切有關行為、契據及事項,及簽立屬必要或合宜的一切有關文件。」

承董事會命
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月和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66樓
6601A及6607-6608室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同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2. 有權出席大會並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可委任其他人士為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於投票表決時,股東可親身或委任代表投票。
3. 委任代表的文書須為書面形式,並經委任人或獲書面正式授權的受權人簽署,或(如委任人為公司)加蓋印章或由獲授權簽署的高級人員、受權人或其他人士簽署。

4. 委任代表的文書連同(如董事會要求)其據以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即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上午十一時正)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5. 由委任代表的文書上註明之簽署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該文書概視作無效,惟倘屬續會或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要求進行之投票表決,而大會原本於該日期起計12個月內舉行則作別論。
6. 如任何股份存在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該聯名持有人為唯一擁有權利者),但如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首位並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的聯名持有人投票將獲接納,而不考慮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就此而言,排名順序將基於有關人員的姓名就聯名持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中的次序而定。
7. 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的文書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被視為已撤銷。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林月和女士(主席)

王海雄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筠栢先生

蕭芝蕙先生

蕭兆齡先生